

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管发表的独立意见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相关议案：聘任陈岩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聘任郑庆军先生、庄海燕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聘任傅艳波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邬伟忠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已向独立董事提交了陈岩、郑庆军、庄海燕、傅艳波、邬伟忠的资料，独立董事在审阅有关文件的同时，就相关情况向公司进行了询问，根据《公司章程》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之规定，基于独立董事的独立判断，现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同意聘任陈岩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聘任郑庆军先生、庄海燕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聘任傅艳波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邬伟忠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聘任高管人员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在高管人员的选聘过程中，综合考虑了高管人员的执业经历、行业经验、知识结构和工作业绩，选聘的高管人员综合素质较好，具备很好地完成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的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独立董事：

董望

吴建依

闫国庆

2020 年 11 月 16 日